

产业有序转移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产业有序转移（产业项目建设投产）		
资金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地方主管部门		韶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辖区主管部门	韶关高新区管委会
预算年度		2024年		
资金需求		848.03万元		
支出内容		以事后奖补方式支持产业承接地区产业项目建设投产。在制造业项目投产后，省财政按照项目设备购置额及自建厂房（不含土地购置成本）固定资产投资额不超过10%予以一次性奖励。		
政策依据		《促进产业有序转移财政支持方案（试行）》（粤财工〔2023〕13号）明确支持产业承接地区的主平台及其他省级以上工业园区制造业项目建设。		
总体绩效目标		新落地项目数达到20个，获得产业有序转移专项资金支持项目数为2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莞韶产业园新落地产业项目数（个）	20
		质量指标	获得产业有序转移专项资金奖励的企业/项目（个）	2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园区经济发展水平（是/否）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积极影响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扶持企业满意度（%）	≥85